

失業後，他們為何最擔心斷繳社保

近期，極越汽車團隊「原地解散」風波持續發酵。在用人單位與員工們的博弈中，後者提出的一項訴求引發廣泛討論。

據悉，極越的管理層人士突然宣稱，未給員工繳納11月、12月的社保和公積金，並讓員工自行繳納。而員工們堅決要求企業補繳社保和公積金。

這實際上是一個引人深思的現象：當員工遭遇失業困境時，他們往往首先考慮的並非申領失業保險金，而是急於補繳社會保險費用；即便失業已持續較長時間，也有很多人願意自掏腰包設法延續自己的社保繳納記錄。

據瞭解，其中至少包含了兩方面的問題。其一，一些城市對於斷繳社保的人群，客觀上設置了不容忽視的負面影響，如限制購房、購車資格等；其二，由於前述負面影響，不少人主觀上放棄了領取失業保險金。

中國社會保障學會副會長、浙江大學國家制度研究院副院長金維剛在接受採訪時強調，失業人員屬於弱勢群體，「很多斷繳社會保險費的人，並非主觀上選擇斷繳。將普通市民享有的一些權益與失業人員繳費情況綁定，實際上導致失業人員承受更多的利益損失，形同『雪上加霜』」。

社保中斷多方面會受到影響

當職場人士遭遇社會保險中斷的情況時，他們通常可能有兩種選擇：一是補繳社保費用以保持連續繳納記錄；二是申請領取失業保險金以應對暫時的經濟困難。

現實是，如若斷繳社保，一系列可能的負面影響或將接踵而來。比如說，多數地區醫保斷繳次月無法使用；申領失業金，前提是繳納失業保險費滿一年等。金維剛向介紹，社會保險遵循權利與義務相對應的原則，享受社保持待遇與繳費之間具有直接關係。

更多人選擇補繳社保。主要原因在於，在北京、上海、深圳、杭州等多個城市，購房、購車或落戶資格等與社保連續繳納年限關聯。

以一名參保人員的身份諮詢了多地人社部門。



北京市人社局政務服務平台一名工作人員向介紹，一般情況下，在京搖號或競拍車牌時，要求申請人在申請前60個月內連續繳納社保，補繳記錄不能超過5個月；申請積分落戶時，申請人必須在申請前連續繳納社會保險7年及以上。補繳的月份同樣不能超過5個月。

上海市市民服務熱線一名工作人員則向表示：「買房買車、孩子就學，辦理居住證或者是居轉戶這些業務的時候，都是需要連續繳納社保的，中斷之後可能會受到影響。」

該工作人員舉例稱，如購買一輛新能源汽車，對持有《上海市居住證》的來滬人員，要求連續繳納36個月的社保或個人所得稅。社保中斷會影響資格，無法通過補繳恢復資格。

定居北京的劉婷在求職時，被意向公司的人力建議補繳社保。當時她的社保已經斷繳了2個月。隨後，她選擇了尋找企業掛靠代為繳納職工社保。

該工作人員提供的報價顯示，目前最低的社保繳費標準為2540.42元，公積金362元，殘保金60元，支付手續費合計17.79元，另有300元服務費/月。也就是說，如通過該機構補繳五險一金，參保人員個人需負擔的金額達到了3280.21元/月。

不少職場人士尋找公司掛靠代為繳納社保，但值得注意的是，掛靠單位交社保屬於虛構勞動關係，是明確禁止的行為，可能面臨法律責任。

「連續繳費」可否改為「累計繳費」？

金維剛向表示，享受社保持待遇與繳費之間具有直接關係，但不宜與個人作為普通市民享有的其他公共權益（如子女入學、落戶、購房等）掛鉤。

金維剛認為，失業人員的社保繳費與其申請子女上學、落戶、買車、購房等之間沒有必然的聯繫，相互之間是平行關係，對於失業人員的社保繳費狀況與其申請子女上學、落戶、買車、購房等之間掛鉤並予以限制，不僅不合理，也缺乏法律依據，違背對

弱勢群體依法保障其基本權益的法律宗旨和社會倫理。

在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員、保險與發展研究中心副主任王向楠看來，醫保、生育險有連續繳費要求是合理的，但買房、買車等要求連續繳費不盡合理。他建議，一些實質規定（如買房買車）可把連續繳費多少年改為累計繳費多少年。領失業保險金期間自然不計入這個年限。

金維剛認為，通常失業人員中斷社保繳費並非主觀上不願意繼續繳費，而是由於失業後客觀上個人無力繳費。因此，在職工失業後陷入生活困境的情況下，不可再對失業人員作為普通公民應當享有的其他方面的合法權益予以限制或排斥，「這種帶有社會歧視性質的一些地方政策應當依法取締」。

為不中斷繳費放棄領取失業金

多名極越公司的員工向透露，公司已經完成了對11月份被暫停繳納的社保費用的補繳工作，並承諾將同樣補繳12月份的社保費用及支付賠償金，目前正在等待落實。

對於眾多失業者而言，「續繳社會保險或領取失業保險金」是一個兩難選擇，很多失業者為了保住與連續繳費有關的權益，選擇主動放棄失業金。

但也有些失業者選擇領取失業金以過渡。南京的務工人員苟潔就是這樣一個例子。

今年1月，由於原東家部門調整，苟潔被動離職。幸運的是，她拿到了補償，離職的相關證明上也填寫了「非自願離職」。

苟潔算了下，她在當地繳納的社保年限尚不足5年，按規定可領取8個月失業金，每月金額為2490元，與南京市2024年最低薪資標準相同。因為在失業之前，她已經在當地購置了房產，不用擔心「購房資質」受影響。所以在3個月的待業期，苟潔順利申請並領取了相應的失業金。

在苟潔看來，「領取失業金是合法也合理的權益，畢竟之前員工和單位已經繳納了保險費用，領取出來並無不妥。在失業期間，失業金足以提供一定的經濟保障，尤其是在醫療保障方面」。

智能音箱，白給都沒人要了？

去年，蘇蘇買電腦時又收到了一台智能音箱贈品，假期帶回老家連媽媽都有了「怨言」：「別再往家帶了，第三個了，真沒啥用。」

而幾年前蘇蘇第一次給媽媽帶回一台智能音箱時，一晚上媽媽跟音箱說的話比跟她說的都多，從問天氣到聽音樂、聽戲曲，連著玩了兩三個小時。

智能音箱的風來得快，退得似乎更快。洛圖科技（RUNTO）數據顯示，2024年上半年，中國智能音箱市場銷量為805.5萬台，同比下降29.8%；銷售額為21.7億元，同比下降33.8%。智能音箱自2021年開啟的頹勢延續到了第13個季度。

即使是不久前的雙11期間，疊加國補政策的推動，智能音箱的11月銷售量也只實現了同比基本持平，小幅度增長的銷售額則是由於高價產品優惠力度更大，吸引了部分消費者。

智能音箱怎麼就突然被拋棄了？

智能音箱有多不討喜？

時間回到2017年，國內互聯網大廠開始扎堆發佈智能音箱。生活在南京的熊女士，因先生是「米粉」，火速以299元訂了一台小米的「小愛同學」，剛有孩子的一家人自此過上了有智能音箱陪伴至今的生活。

前幾天熊女士叫孩子起床，孩子說想再睡3分鐘，她就一邊收拾衣服一邊叫先生定3分鐘計時器。她話音剛落，就聽到客廳傳來先生的聲音：「小愛同學！定時3分鐘！」

「這麼多年過去了，智能音箱在我家基本還是一個底層勞務外包的角色。」她笑道。

最早因為陪孩子不方便拿手機，用智能音箱放兒歌、問天氣、聽新聞，搭配智能燈泡調暗光線之類的，熊女士覺得「挺香」。只是用了沒兩年她就發現，相比自家小朋友飛速成長的人類智能，智能音箱一直都宛如人工智障。

「比如我問李白是宋代人嗎？它會說，哎呀這個問題可把我難住了，看來要努力學習了呢。我必須說『介紹詩人李白』，它才會說，李白，唐代詩人……」熊女士不止一次遇到過類似的「交鋒」，她發現對方不僅沒有簡單的推理能力，就連網絡檢索能力也令人不敢恭維，後來她索性放棄了前一種提問方式。

即使是簡單問答，智能音箱有時也會給出令人困惑的答案。有一次接連下了一整天的雨，可當她中午問起天氣，那邊波瀾不驚的聲音卻說南京今天雷陣雨轉中雨，但現在看來應該不會再下雨了。

只能說對了，但不全對。

答錯便罷了，很多時候當著智能音箱的面說話還得非常「小心」。

偶爾聊天不小心提及「小愛同學」，它馬上就會熱情回應，不得不趕緊送上一句：「小愛同學，再見！」不然它就會聽著聊天內容，硬上也要給你一段驢唇不對馬嘴的回答。

一旦再見說得不乾脆，話很密的語音智能起碼還得再跟你嘮兩句：「我就知道你是一個非常有時間觀念的人呢！」

關於誤聽這件事至今也沒能解決，老闆來了也一樣。

今年年初，「小愛同學被雷軍喊崩了」

的話題還曾登上熱搜榜，當時雷軍在發佈會上談及小米SU7的語音助手時說到了「小愛同學」，很多觀眾家中的小米音箱同時被激活和應答，最終導致了服務器崩潰。

不過更可怕的是，不少網友遇到過自家智能音箱在半夜自主啟動，有的是回應說「我在」，有的放起音樂，還有的只是大喊「藍牙已連接」，任意一種都有驚醒夢中人並自帶恐怖氛圍的奇效。

既然不夠聰明，那麼放棄對話，只當「音箱」又如何呢？

不止一位受訪者表示，這項功能可能是更早被放棄的。免費資源越來越少，想聽點兒什麼首先得有相應的手機App會員，要麼就是試聽版或者乾脆查無此人。

使用另一品牌音箱的大文就更生氣了，她在綁定某音樂App會員後發現，居然還要再買音箱會員，瞬間讓她下頭。「不如直接手機聽，又能揣著走，音質還比它好。」

蘇蘇的媽媽就是在發現聽到的東西似乎重複率越來越高後慢慢對智能音箱喪失興趣的，而且老家房子大，但凡走到另一個房間就聽不見聲音了，遠不如隨身裝著的手機「好玩」。

要智能不夠聰明，要內容也顯得缺衣少食，而這幾乎成了智能音箱的通病。哪怕是智能音箱鼻祖，亞馬遜的Echo也是一樣，沒有什麼太大的變化。

第一篇大陸十天

1992年3月13日星期五。廈門高崎國際機場，像往常一樣人頭攢動，迎來送往的人們或熱烈擁抱，或呢喃細語，或依依惜別，一幕幕溫馨的離別畫面像電影似地輪番上演著。

其時，改革開放的政策，如春風般地吹遍了神州大地，「走出國門、衝出亞洲、走向世界。」已植根在一大批志在四方的年輕人心中，他們像八仙過海似地各顯神通，借助於僑居在海外的親友和定居港澳同胞的資助，申請自費出國留學；能耐大的通過託福考試，獲得獎學金前往歐美；本事小的往澳洲、荷蘭、加拿大等語言學校「鍍金」和過渡，僑鄉泉州的「潮流範們」除了逐波逐流外，還紛紛申請前往港澳和東南亞各國去投親靠友後再邁向獨立。這股出國潮在東南沿海地區越刮越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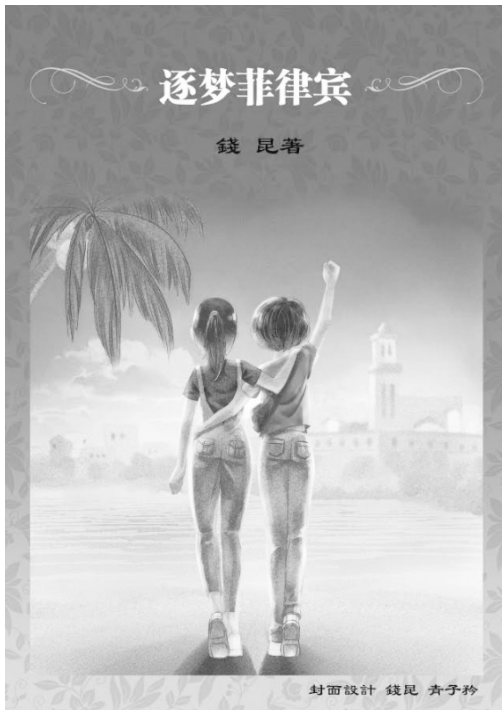
有條件的要出去，沒有條件的創造條件也要出去的人不計其數。有的甚至鋌而走險，持著假護照假簽證混過關，衝出國門，雖經報導和曝光仍屢禁不止。廈門國際機場出境邊防檢查站的檢查人員更是嚴陣以待，對持有前往菲律賓旅遊簽證的年輕人，查得尤其的嚴格和認真，這同菲律賓政府宣佈不接收45歲以下的旅遊者入境的政策是密切相關的。

真是時也，命也。1984年，往菲旅遊潮能如火如荼地興起，同擔保人的年收入只要3萬菲幣便能夠擔保的「低門欄」是息息相關的。而到了1992年，單單要求擔保人的一年入息稅，就必須有20萬才能擔當，並且，不接受45歲以下的人申請；這種嚴苛的要求，立即扼制住年青人旅菲尋求發展的熱潮。一時間，年輕人旅菲之艱，有如蜀道之難，難於上青天。

第一章大陸護照，臺灣簽證

就在人們紛紛認為，年輕人往菲律賓旅遊的路幾乎行不通之際，菲律賓僑領吳臻善和秦誠這兩位實業家、活動家和旅遊業的龍頭老大則不以為然，覺得，打通它有如嗑瓜子般的輕而易舉。因此，在受到臺灣政要鄭先生的懇託後，他們強強聯手，另闢蹊徑，化天大的難題於無形，走出了一條前所未有的簽證路來，並取得了三方共贏的局面，和詮釋了「一雙有想不到，沒有做不到，這句話於新的含義。」

為了驗證他們新思維的正確性和可行



性。秦先生在吳先生的授意下，於早春二月飛來廈門，轉往泉州，拿了渴望往菲律賓去尋求發展，正值花樣年華的顏菲妮的護照，返回馬尼拉後又馬不停蹄地趕往臺灣，恭請他倆共同的好朋友——菲律賓駐臺灣經濟文化中心的要員魯先生簽證，然後，於3月12日連袂抵廈，會合至泉州而來的菲妮及其父母於「凱悅大酒店」。隔日一早，一行人同往廈門國際機場，準備過關前往菲律賓。

3月13日一早，菲妮與父母隨吳先生和秦先生兩人，乘上了他們派駐廈門公司的專車，順利地直達機場。「環宇旅遊有限公司」派駐廈門的小李早就在那時候多時了。下車後，在送客止步處，菲妮話別了父親顏中燦和繼母魏貴雲時，卻被父親叫住了，再三叮囑道：「隨身帶上的三千美金，該用便用，那些小型張郵票，該拋便拋，全新的18K白金項鍊和翡翠邊鑲白鑽項鍊墜，該出讓便出讓，千金散盡還來，保重身體最重要！有什麼困難找鄧伯伯或是來電話告知。」站在一旁的雲姨，笑呵呵地說：「菲律賓離泉州也不遠，親戚朋友那麼多，沒什麼可擔心的。」菲妮點了點頭，然後推著行李車，隨著正等她的吳先生、秦先生和小李朝海關走去。在小李的幫助下，菲妮和他們很順利地過了前面的關卡，只剩下最後一道「出境證件檢查站」了。

(〇〇一)

錢昆歐遊打油詩

米翁廣場3

意國女倩人倩麗，
金華披肩看手機。
遠處名景視佳人，
形神一副嬌滴滴。

